

113 年 9 月 5 日

內政部新聞資料

■新聞稿 1 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
■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發稿單位：消防署
聯絡人：簡萬瑤副署長
行動電話：0921-835-607
發言人室：楊雅婷科長
行動電話：0928-837-496

內政部擴大培訓防災士量能 強化全社會災防韌性

內政部於今(5)日行政院會報告「防災士培訓與運用推動情形」，部長劉世芳表示 1995 年日本阪神大地震有 34.9% 民眾是災時自行脫困，31.9% 在家人協助下逃生，28.1% 則在鄰居或朋友幫助下才逃離災難，依此寶貴經驗致使各國政府除強化公部門的災害防救量能外，亦逐漸重視民眾自助、互助的能力，因此內政部積極擴大推廣防災士培訓，並規劃於明(114)年底前，完成全國 5 萬名防災士的訓練，強化民間自主救援能力。

劉世芳指出，政府自 107 年起推動防災士培訓，推廣對象由早期村里已擴大至企業、民間組織及公部門機構，截至今(113)年 8 月底止，全國累計已培訓 3 萬 0,376 名防災士。為擴大推廣防災士培訓，內政部以領頭羊身分，在今年 7 至 8 月間於所在的中央聯合辦公大樓，完成 400 人培訓，更規劃在 9 月完成立法院及考試院約 150 人的訓練，並已協調交通部、經濟部及中華電信等機關(構)推廣防災士培訓工作。另替代役暨社會韌性訓練執行中心已規劃 114 年新訓及備役召訓替代役接受防災士訓練，共同提升災害防救量能。

此外，劉部長也親自在 8 月份拜會佛光山敦請參與防災士培訓，希望借重宗教力量共同強化災害防救韌性，佛光山表示將全力配合內政部在嘉義地區的 921 國家防災日演練，從雲嘉南地區的佛光山寺院、信眾展開防災士推廣。

劉世芳強調，內政部除會持續在政府機關推廣外，未來也會持續推動企業防災，希望企業員工有一定比例能取得防災

士資格，並納入 ESG 目標，讓企業能邁向永續經營，並期盼各界不論身分職業，一同參加防災士訓練，增加災防知能，才有能力幫助自己也幫助周遭親友，發揮防災士培訓最大效益。